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4樓

承辦人：黃室維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03

電子信箱：pq820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工字第11231141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都發局來函及相關附件各1份 (29748300_1123114168_1_ATTACH1. pdf、
29748300_1123114168_1_ATTACH2. pdf、29748300_1123114168_1_ATTACH3. pdf)

主旨：函轉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有關內政部增訂都市危險及老
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第五條之一條文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12年12月28日北市都授建字第
112015320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
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
交 2024/01/10 08:04:33 文
章

松山工農 1130110



NOAA1133000373